

# 朝阳市财政局预算指标通知

朝财指农〔2019〕1262号

---

## 关于提前下达 2020 年中央财政专项扶贫 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

各县(市)区财政局:

根据省财政厅《关于提前下达 2020 年中央财政专项扶贫资金预算的通知》(辽财指农〔2019〕644 号),结合市民族和宗教事务局提出的少数民族发展资金分配计划,经研究,现提前下达 2020 年少数民族发展资金 15490 千元。收入列 2020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“1100231 贫困地区转移支付收入”,支出列 2020 年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“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”,具体明细详见附件。待 2020 年预算年度开始后,按国库管理规定及时拨付资金。

请严格按照国家及省相关资金管理办法规定,与同级业务主管部门密切配合,各县(市)区及时分解下达资金指标,强化资

金监管，加快预算执行，充分发挥扶贫资金使用效益。

资金来源：上级专项补助

支付方式：实拨

附表：提前下达 2020 年中央财政专项扶贫资金情况表

朝阳市财政局  
2019年12月27日

---

抄送：预算科、国库科、财政监督科

---

朝阳市财政局农业科拟文

2019年12月27日印发

---

朝文备注：0344

# 提前下达2020年中央财政专项扶贫资金情况表

单位:千元

县(市)区名称	少数民族发展资金
合 计	15490
北票市	1960
凌源市	1300
朝阳县	4550
建平县	1270
喀左县	5050
双塔区	70
龙城区	1290